

社会主义 企业经济学

陈秀山 杨达伟 编译

求 实 出 版 社

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学

陈秀山 杨达伟 编译

求实出版社

责任编辑：崔宪涛

封面设计：翟永莲

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学

陈秀山 编译
杨达伟

*

求实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张家口地区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 7印张 148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000册

ISBN 7-80033-012-5/F·2

书号：4231·342 定价：1.15元

编译者的话

本书是根据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柏林经济出版社出版的《社会主义企业经济》(Sozialistische Betriebswirtschaft)编译而成的,同时参考了该社出版的《企业经济学》一书。

《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原书共计十五章,内容极为广泛,既有从政治经济学角度对企业的性质、地位、作用、领导体制和劳动者等问题着重进行理论分析的内容,也有从企业管理学角度对企业再生产过程的各个阶段和各个方面具体的管理形式、管理方法进行阐述的内容。我们主要围绕上述前一方面内容选取该书其中的六章编译,故将中文书名定为《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学》。这六章取于原书的第一——四章,第十四——十五章。编译过程中个别内容有所删节和调整。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从政治经济学角度对企业经济问题进行分析和研究,已被提到重要的位置上来。我们编译此书的目的是为把国外对这方面研究的成果、现状介绍给我国经济理论工作者。鉴于我们水平所限,其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的编译出版得到了求实出版社的支持,著名经济学家宋涛同志在繁忙工作中为本书撰写了序言,特此一并致以谢意。

本书的第一章、第二章（第一——四节）、第三章由陈秀山编译；第二章（第五——八节）、第四——六章由杨达伟编译。

编译者

一九八七年元月十日

序 言

《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学》是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几位经济学家的著作，并经民主德国高等和专科教育部审定作为高等院校的教科书。现在把它编译出版，对于我们研究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经济学家们关于企业经济学的理论，具有重要意义。

企业是社会经济运行的基本单位。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基础上，凡是由一部分劳动者集体运用他们的劳动力和归他们使用、支配的劳动资料去进行生产经营以改变劳动对象的形状、性能及地理位置来适应人们的需要并使其价值增殖或实现商品价值的经济单位都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企业。《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学》所讲的企业，是指生产企业，主要指工业企业。

编译出版的《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学》，选取了该书中的第六章。

第一章，是论述企业再生产和社会再生产及国民经济管理体制中的地位。主要阐明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社会主义所有制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社会主义实行计划经济的前提条件；社会主义企业是商品生产者，它必须实行经济核算，必须计算盈亏，还特别强调了企业的法律地位，企业一切合理的经营应受到国家的法

律保护；企业在制定自己的计划时，必须进行充分论证，必须发动全体职工进行讨论；一个企业与另一些企业之间的联系，主要是通过经济合同和协议实现的。

第二章，是论述企业的再生产过程和集约化。主要阐明了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是物质资料、生产关系和劳动力再生产三方面的统一，而这三方面都体现在企业的再生产过程中；在企业再生产的各种要素中，强调了劳动者的劳动积极性和创造性的重要作用；强调了科学技术进步对企业再生产过程的促进作用；分析了企业在再生产过程中的人的要素和物的要素相结合之后起作用的规律性；分析了企业的资源和生产费用；提出了衡量企业经济效益的指标；论述了社会主义企业的合理化，而合理化是社会主义生产集约化的主要形式。

第三章，论述的是企业的领导。主要阐明了企业的领导机构；领导的性质、任务和决策程序；阐明了领导的含义；分析了社会主义企业的领导与资本主义企业领导的本质区别；阐明了党在企业经济管理和在政治思想工作中的领导作用；企业领导的原则是民主集中制、政治与经济的统一、领导者个人领导及个人负责应与集体协商相结合；企业领导的职能，就是确定合理的生产目标，组织劳动者去实现确定的目标，对劳动者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实行有效的物质刺激；社会主义企业决策的根本原则是兼顾国家、集体和劳动者个人三者之间的利益关系。

第四章，论述的是企业劳动者和其生产能力。主要阐明了在社会主义企业中劳动者的地位，如何鼓励发挥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阐明了提高劳动生产率的途径及有关指标

的计算；企业进行扩大再生产，必须对劳动者进行职业教育；企业必须有科学的劳动组织；企业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必须改善劳动者的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必须贯彻按劳分配原则。

第五、六两章，论述的是企业的分析和监督。在这二章内，关于企业的分析，着重阐明了企业经济活动存在着内在的联系和因果关系；通过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过程和经济现象的分析，找出产生这些现象的原因及其本质；对企业进行分析，要有分析的方法，如数学和统计学的方法，特别是比较方法。关于企业的监督，着重阐明了对人的行为、技术措施、经济过程和环境状态的监督，目标都是为了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监督必须及时有重点的进行；要实行专业监督和群众监督相结合；还要建立起监督的机构。

《社会主义企业经济学》中所阐明的许多问题，对于研究企业的经济理论和推动实际经济工作，都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我国现在正在进行经济体制改革。《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指出：“增强企业的活力，特别是增强全民所有制的大、中型企业的活力，是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增强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的活力，我们要参考其他国家关于企业的经济理论和经验，更为重要的是要根据我国的具体经济条件进行探索和创新。

在进行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探索过程中，我认为建立的新的经济体制必须既能适应和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同时又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作用，这二者不是对立的，而是统一的。有些同志认为根

本不存在全民所有制，我认为是不对的。因为我国目前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一环，是在对大、中、小型企业实行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时，要认真落实应该给予作为商品生产者的企业的经营自主权，认真落实厂长负责制，国家机构对企业实行行业领导，使企业真正具有自主经营、自我改造、自我发展的能力，使它们真正实行自负盈亏。首都钢铁公司实行承包制后，利润每年都有大幅度的增加，1983年以来，每年上交给国家的利润递增7.2%，并用利润留成大规模地进行了技术改造和技术革新，改善了生态环境，提高了职工的集体福利和个人收入的水平。我认为首钢的改革，给我国大、中型企业的经济体制改革提供了一条重要的途径。

宋 涛

1986.12.18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再生产和社会再生产	
管理体制中的地位	(1)
第一节 全民生产性企业的性质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性企业的特征	(3)
第三节 国民经济领导体制中的企业	(20)
第四节 社会主义企业之间的关系	(29)
第五节 企业和所在地区之间的关系	(33)
第二章 企业的再生产过程和集约化	(40)
第一节 作为社会再生产过程组成部分的企业再生产过程	(40)
第二节 企业再生产过程的要素和它们的共同作用	(41)
第三节 企业再生产过程的阶段	(53)
第四节 企业再生产过程的成果	(56)
第五节 企业的财力物力资源	(65)
第六节 企业再生产过程中的支出	(76)
第七节 效率和效率在指标中的反映	(90)
第八节 社会主义的合理化——社会生产集约化的主要形式	(95)
第三章 企业的领导	(107)

第一节	领导的性质和任务	(107)
第二节	企业的决策过程	(118)
第三节	企业中的领导组织	(124)
第四章	企业的劳动者和他的劳动力	(130)
第一节	人在企业中的地位	(130)
第二节	企业中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131)
第三节	企业的劳动生产率	(136)
第四节	企业中劳动力的扩大再生产	(142)
第五节	企业中劳动和生活条件的发展	(147)
第六节	企业中的科学劳动组织	(148)
第七节	劳动收入	(154)
第八节	企业中的劳动计划	(161)
第九节	劳动的计算、分析和监督	(172)
第五章	企业分析	(186)
第一节	分析的目标和内容	(186)
第二节	分析的工作步骤	(190)
第三节	分析中的比较	(192)
第四节	经济数学模型的运用	(197)
第六章	企业监督	(200)
第一节	监督的地位和任务	(200)
第二节	监督活动的经济原则	(201)
第三节	监督机构	(206)

第 一 章

企业在社会再生产和国民经济 管理体制中的地位

第一节 全民生产性企业的性质

全民生产性企业是劳动者集体生产组织，它的任务是运用全民所有的生产资料，在国家计划的基础上生产并实现劳动产品。社会主义企业作为商品生产者是根据经济核算的原则组织生产的。

按照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所形成的全民生产性企业的经济活动目标包括：

——满足居民、国家和对外贸易在产品 and 关于产量、品种、质量、时间分配方面生产能力的不断增长的需求，以此对充分满足社会成员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作出贡献；

——为物质资产的再生产，为劳动者工资和奖金，为保证国家任务而加强企业的财务管理。

全民生产性企业所使用的生产资料为全民所有。全民所有制作为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它是实行和扩充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前提和基础。社会主义国家通过企业、联合企业和经济组织以及其

它公共机构和社会成员来组织使用和增加全民财产。全民企业 and 经济领导机关为完成它们的任务，特别是为实现国家计划，有权在法律规定的基礎上占有、使用、支配交付給它們的全民财产。

社会主义全民财产是不容侵犯并受国家特别保护的，维护社会主义全民财产是每个公民和所有企业的义务。它的购置和转化是企业经济活动的基础。把社会主义全民财产变为个人财产是不允许的。就不在法律规定的例外而言，全民财产是不允许被抵押的。

生产资料全民所有是不可分的社会所有。社会主义社会的所有成员都是全民所有的生产资料的同等程度的所有者。

全民所有的不可分性是充分利用全民所有的客观优越性的基本条件，是工人阶级和所有其它劳动者的统一经济活动的基础。社会主义国家能够在对国民经济领导和计划的基礎上充分利用这种全社会共同所有的客观优越性。

生产性企业是：

——具有经济和法律上的独立性的物质生产单位；

——具有不同分工的、通过它們的活动在社会化生产过程中密切相联的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一个成员；

——在国家统一领导的国民经济中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商品生产者，实行经济核算。同时还是一个社会主义社会的政治、社会单位。

全民生产性企业在国家计划基础上自主完成生产任务。为此，它占有必要的物质、技术条件并保持必要的经济和法律上的独立地位。全民企业在国家计划基础上对企业再生产过程的领导和计划自主的物质基础，是拥有社会上的一部分劳

动能力以及物质和财政资金。全民企业是在实现党的决议中，在具有约束力的国家法律基础上的社会国家的直接委托和国家计划指导下完成生产任务。

在计划和统计中，只有在法律上独立的企业和联合企业才算作企业。这包括空间上联系的企业或生产场所分设在许多地点所组成的企业。企业联合体尽管是法律上独立的经济单位，但在统计上不算作企业，这是为了排除企业联合体和属于它们的法律上独立的联合企业的重复计算。

生产性企业有一个确定的，多少可以变动的生产计划。生产计划包括产品的品种、质量和劳动消耗。企业用它的工艺设备、现有的技术经验和劳动者目前的职业、能力结构能生产出这些产品。生产计划可能发生的变化主要取决于现有的工艺设备和劳动者的劳动经验。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性企业的特征

一、企业是经济和法律上独立的物质生产单位

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通过在生产性企业中与知识分子和其它劳动人民紧密结成共同体的从事创造的工人阶级的劳动不断地被再生产出来。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是从社会需要和社会目标出发。社会目标是由国家发展国民经济的计划所确定的。这种计划通过企业中劳动者的劳动变成物质现实。同时，通过劳动者的自觉行动实现社会主义的经济法则。在企业中，科学技术成果通过劳动者的创造性劳动被创造性地使用并在经济上加以有效利用。企业对于经济高速增长和国民收入结构具有决定性影响，由此对需要满足的

可能程度和对国民经济需求保证的可能程度具有决定性影响。

生产性企业通过下列方式为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实现做出贡献：

——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实际需要，尽可能地使生产和效益不断提高；

——保证在扣除由经济活动所引起的成本支出外，尽可能获得盈利，这些盈利按照计划上缴国家财政或形成扩大的企业基金。

生产提高和利润增长的前提是企业的活劳动支出的效益不断提高，这就是说，不断改善经济活动的成果和为这些经济活动所支出的费用之间的比例。企业经济活动效益的提高反映在：

——劳动生产率的增长；

——企业使用的每一单位的物质资产所生产的产品量的提高；

——单位产量物质和能源消耗的降低；

——适销对路的产品质量的提高；

——每一单位产品的费用降低，因而企业的利润增长。

效益提高的前提是社会生产按照计划实行集约化。实行社会生产集约化的途径是：

——在现存企业中，包括在这些企业中扩大现有规模和增添新的生产能力，实行社会主义的合理化；

——改变投资结构，包括新企业或生产场所的建设。

企业中的社会主义合理化构成了社会生产集约化的核心内容。科学技术的进步是社会生产集约化的要素。企业只有

在不断提高产品制造的科学技术水平、不断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并运用新的技术工艺的基础上才能完成它们的生产任务。把科技革命成果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有机地相联，使科学和生产联合这个社会主义特有的形式有效地发挥作用，这是对每一个企业提出的社会任务。

在企业的活动中必须使科学技术进步、经济进步和社会进步形成一个统一体。

科学技术进步构成了经济进步的基础——提高生产和经济效益。生产和经济效益的提高是社会进步的物质基础。社会进步又为劳动者创造性地发挥群众首创精神造成有利的气氛，使他们尽最大可能地利用科学技术成果，以此提高生产和经济效益。

企业的生产任务只有在中央国家领导和计划不断完善的基础上，同时在企业自主领导和企业再生产过程计划被认可的条件下才能完成。

企业用提高它们的生产和经济活动效益的方式为国民收入长期、稳固地增长做出贡献。

二、企业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的劳动分工成员

1. 企业在国民经济最终产品再生产过程中的地位

社会主义企业是由国家领导的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劳动分工成员，它的存在是社会主义中社会生产的劳动分工组织的表现。

一个合乎规律的劳动的社会分工发展过程是同社会生产力的增长联系在一起的。在这个过程中企业专门从事一定具体形式的有用的社会劳动。发展着的劳动的社会分工和协作

构成了日益增长的劳动社会化的主要内容。劳动社会化是技术进步的条件和结果。按照计划形成的劳动社会化和对由此产生的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可能性的越来越好的利用是科学技术革命成果同社会主义优越性相联的一个重要方面。

企业以它的主要产品为目标在国民经济最终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占据一定的位置，它们是最终产品、原材料的生产者或者是中间产品的生产者。

绝大部分企业都是制造国民经济最终产品的，它们是国民经济最终产品的生产者。

消费品的最终产品生产者负有特定的责任。他们要预先考虑居民和社会对日用消费品的合理需要（数量、品种、质量、日期），以此满足按照计划目标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需要。这其中包括对消费品向高质量发展负责，应能以现代技术工艺、高度的劳动生产率和降低的专门物质消耗生产出高质量的消费品。

消费品生产者必须同消费品的国内商业紧密配合生产。在与商业部门协商中，首先进行仔细的市场需求调查，保证顾客服务，运用合理的流通渠道，保持对需求变化的高度注意力。

劳动资料的最终产品生产者担负的责任是，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通过合理供应具有高度科学技术水平的生产资料和制造出品种适用的替代品，为国民经济中进行的投资和更新、修理提供物质保证。企业通过以合理化手段进行适合需要的生产为社会主义的合理化做出贡献。劳动资料生产者的任务是，对他们的产品的购买者组织进行广泛的顾客服务。这需要对顾客进行专业咨询和技术培训，如果必要的话，对